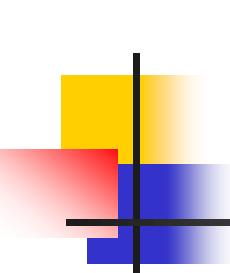




商業樓宇內作膳食用途的 石油氣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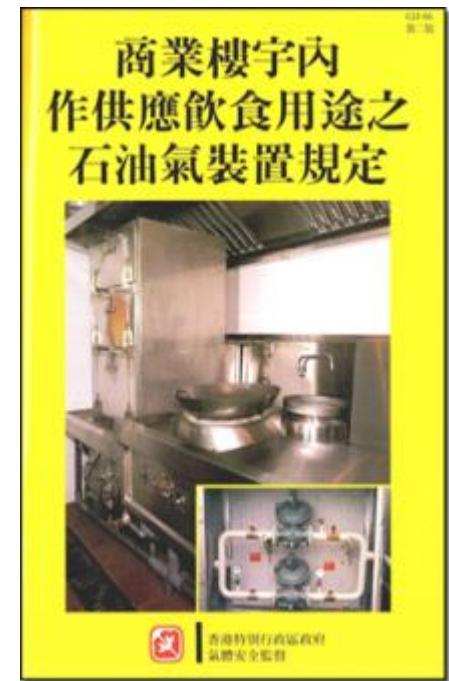


適當供應氣體安排

- 常見燃氣供應方式：
 - 中央管道式供應 (煤氣或石油氣)
 - 非中央管道式供應 (石油氣瓶)
- 在有中央管道式供氣的樓宇內，應把新的或附加的氣體用具接駁至該中央管道式供氣系統
- 石油氣瓶只限使用於沒有中央管道式供氣的樓宇內，以供氣給固定氣體用具
- 不得供應石油氣給設於地庫的廚房或設於地平面以下的座位區

適當供應氣體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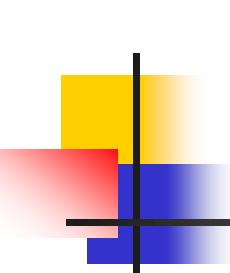
- 除非事先獲得氣體安全監督批准，否則不可儲存超逾總容水量**130升**的石油氣（包括卡式石油氣瓶）
- 石油氣裝置應符合 GU06 、 GU12 、 GU14 及 GU16 的要求



氣體喉管

- 供氣及內部的用戶喉管應用鋼料建造和符合指定的國際標準，並以安全可靠及熟練的技術來裝設
- 氣體喉管應有識別標籤、足夠承托、足夠保護（如油漆或過牆套通），及與電線導管保持至少25毫米分隔距離





氣體喉管

- 保護氣體喉管使免受侵蝕和機械性損壞，並為裝備槽提供通風
- 氣體喉管不得裝設於不通風的空間
- 氣體喉管不得裝設於樓宇內裝有空氣調節或通風設備的房間

緊急控制閥和消防安全閥



- 緊急控制閥應設於盡量靠近氣體喉管進入樓宇之處
- 應於廚房外或緊靠廚房入口裝設消防安全閥
- 在當眼處標示緊急控制閥或消防安全閥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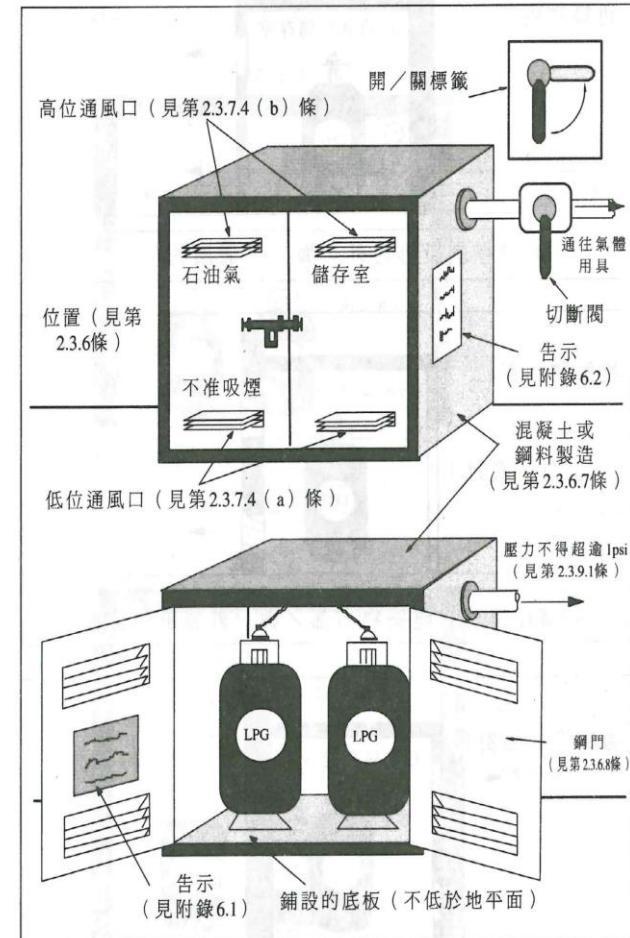
氣體錶

- 氣體主錶應裝設於盡可能靠近喉管進入樓宇之處
- 氣體錶不得裝設於樓宇唯一逃生通道



石油氣瓶儲存室位置及構造

- 石油氣瓶應放置於專門設計的儲存室內
- 應設置儲存室於室外空氣流通的地方
- 儲存室位置不得阻礙樓宇的逃生通道，亦不得對用作內部隔火的任何結構造成破壞
- 不得設儲存室於不能提供低水平自然通風的地方（例如地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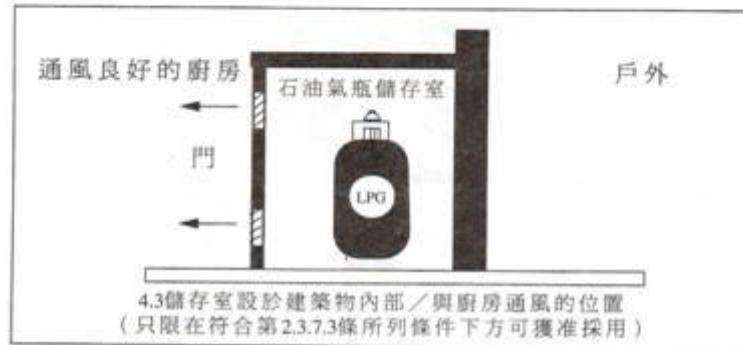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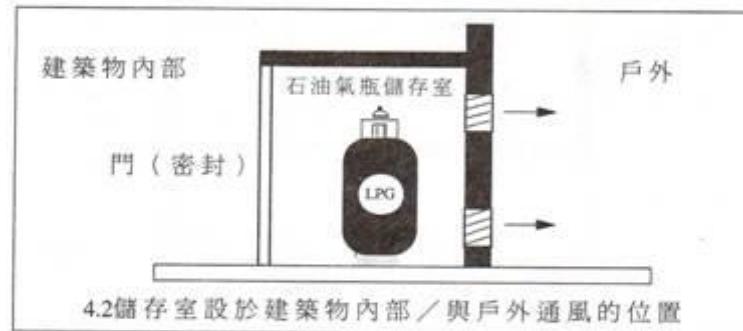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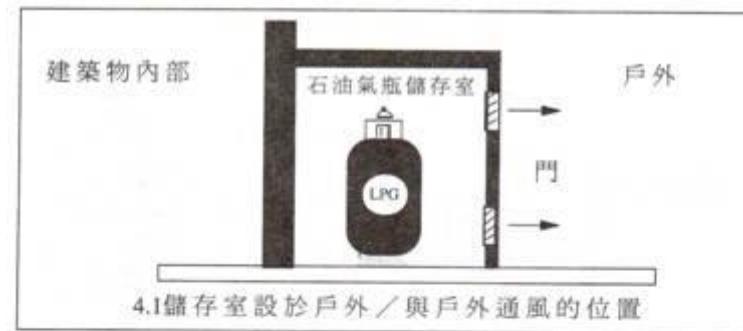
石油氣瓶儲存室位置及構造

- 儲存室距離溝渠至少1米
- 儲存室須以混凝土或具至少有2小時耐火能力材料製造(參考屋宇署有關耐火結構的規定)
- 室門最好採用鋼門，要用至少有1小時耐火能力的材料製造，並有足夠機械性能強度
- 門外設有「石油氣儲存室」及「不准吸煙」等警告告示
- 室外應安裝氣體切斷閥



石油氣瓶儲存室的通風

- 儲存室的通風口通常應直接通往有充足空氣流通的戶外，而且不可朝向毗鄰建築物、樓宇指定的逃生通道、室內的座位區或有危險性的地方



石油氣瓶儲存室的通風

- 應於高位和低位兩處皆設足夠面積的通風口
- 儲存室前的鐵閘於關閉後不可阻礙通風口



石油氣瓶儲存室內告示

- 石油氣瓶儲存室內當眼位置應提供「更換石油氣瓶的安全步驟」及「使用石油氣的安全守則」告示。



氣瓶的接駁

- 如氣體歧管連接兩個或以上石油氣瓶，及喉管供氣壓力超逾低壓，則應：
 - 在每瓶石油氣出口接頭上裝設止回閥
 - 接駁氣瓶的軟喉長度不得超過1米
 - 採用經氣體安全監督批准的氣體接駁軟喉類型



住宅式氣體用具

由2003年1月1日起，所有在香港供應及安裝的住宅式氣體用具型號（同時涵蓋於食物業處所內使用的住宅式氣體用具），必須已經得到氣體安全監督批准，獲批准的氣體用具均附有認可氣體用具標誌。



為安全着想
購買已批准的住宅式氣體用具
FOR YOUR SAFETY
PURCHASE THE APPROVED
DOMESTIC GAS APPLIANCES

GU
氣體

經機工程署批准的住宅式氣體用具均附有GU標誌，以便消費者識別。
Domestic gas appliances approved by EMSD shall bear the GU Mark for identification by consumers.

「GU」代表「氣體應用」
"GU" denotes "Gas Utilis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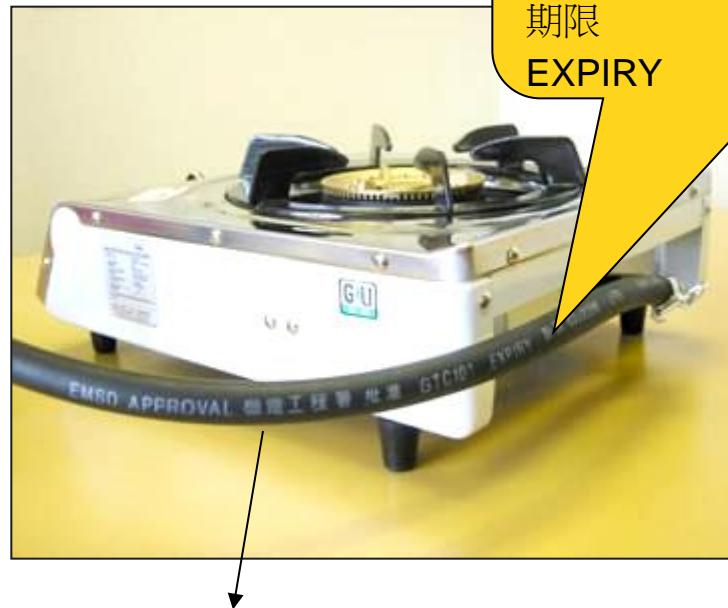
警告
WARNING
攜帶入境或進口未經批准的住宅式氣體用具供本港使用會觸犯法例
It is an offence to bring in or import non-approved domestic gas appliances for use in Hong Kong.

熱線 Hotline
1823
<http://www.emsd.gov.hk>

機電工程署
EMSD

低壓氣體接駁軟喉

- 必須採用已獲氣體安全監督批准的低壓氣體接駁軟喉型號，喉身附有「批准標記」
- 應在使用期限屆滿前更換軟喉
- 而中/高壓氣體接駁軟喉軟喉須備有國際認可的有關技術證明文件供機電工程署查閱



批准標記：

機電工程署批准

GTxxxx

EMSD APPROVAL

GTxxxx

期限

EXPI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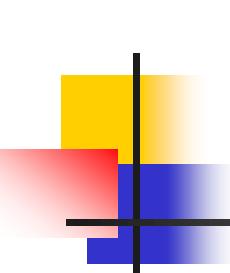
MM/YYYY

MM/YYYY

xxxx 代表批准號碼

MM/YYYY 代表月份／年份

EMSD APPROVAL 機電工程署批准 GTxxxx EXPIRY 期限 MM/YYYY



固定氣體用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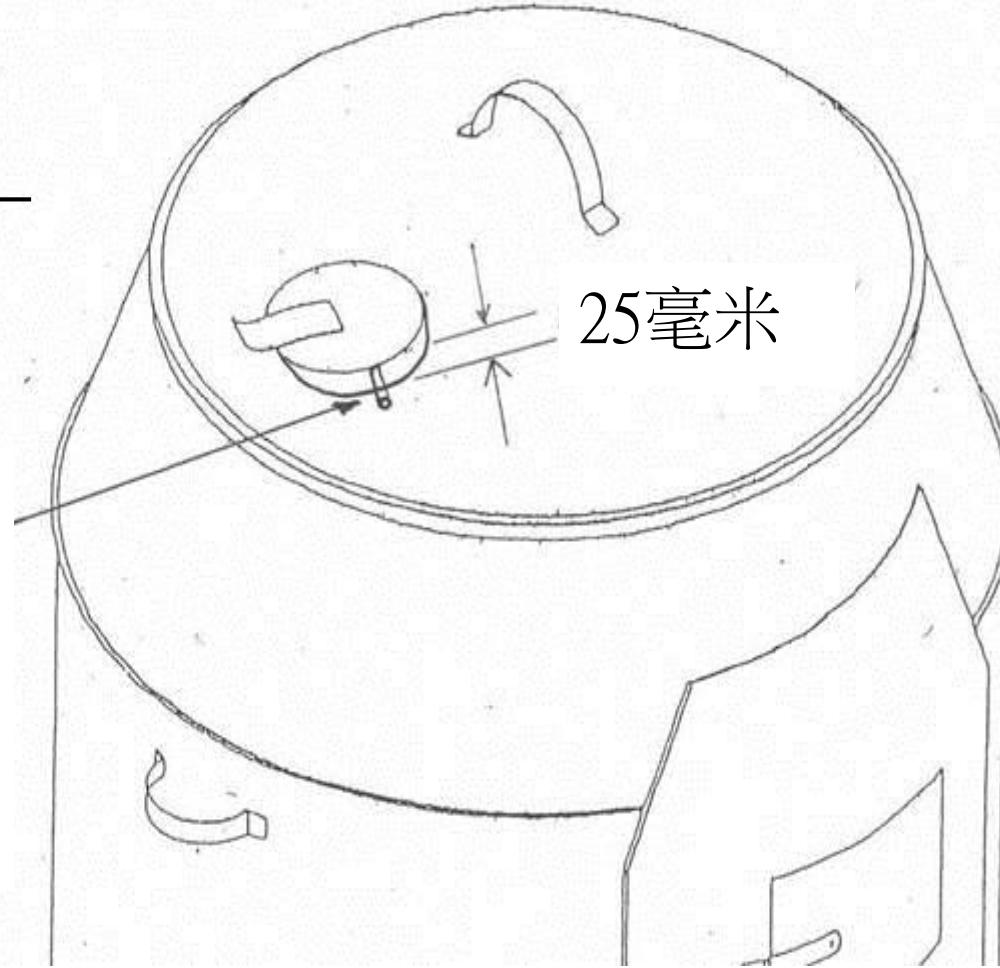
- 必須由至少取得第6類工程資格的註冊氣體裝置技工進行安裝
- 符合氣體安全（裝置及使用）規例第V部（氣體用具）的各項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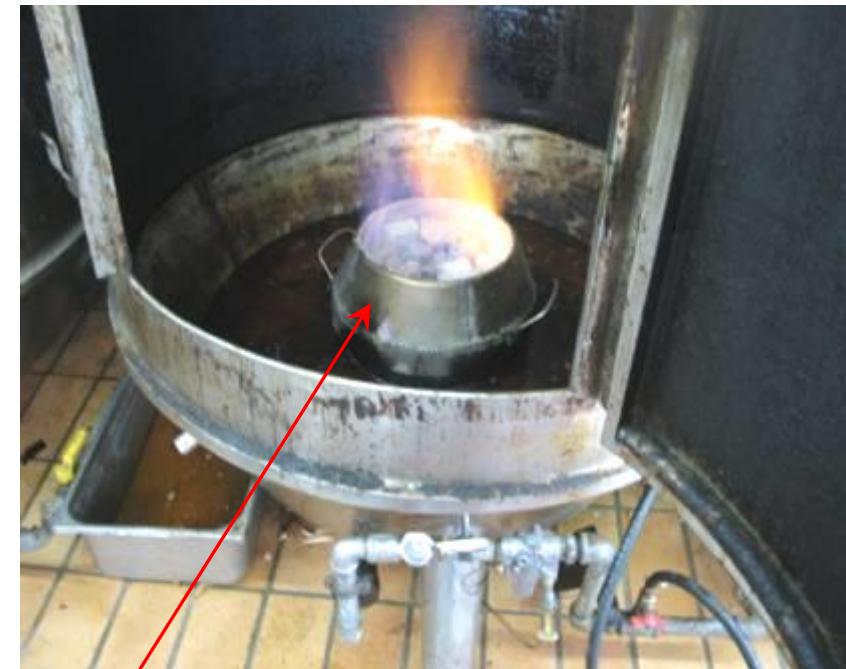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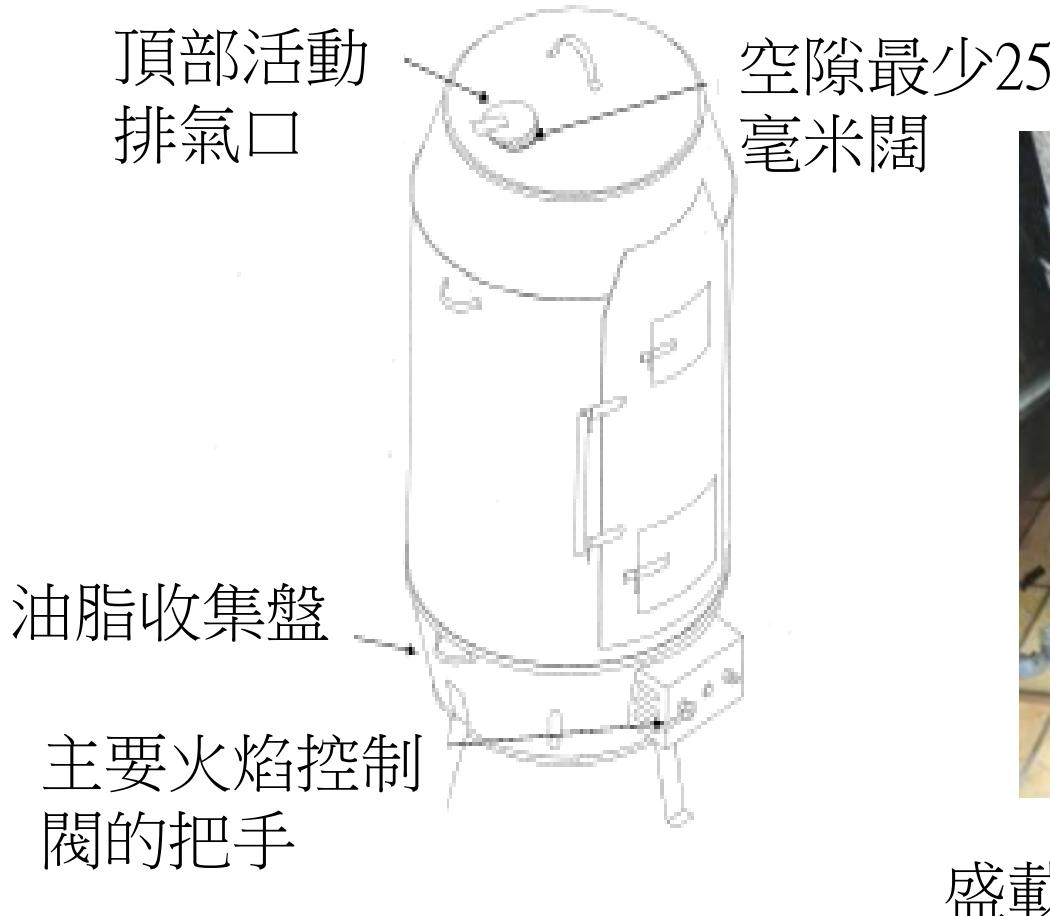
太空囊式燃氣烤肉爐

指南 **GU1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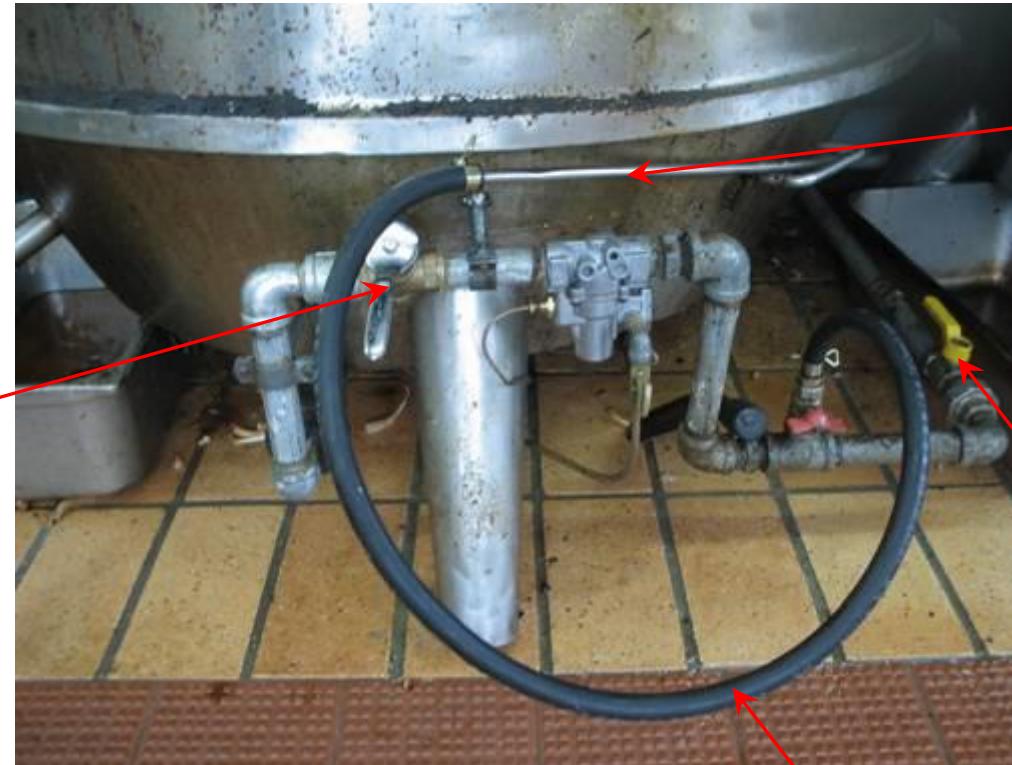
確保在任何時候空隙都最少25毫米闊



太空囊式燃氣烤肉爐



太空囊式燃氣烤肉爐



接連點火棒的氣體軟喉
長度不可超逾 1 米

太空囊式燃氣烤肉爐



採用高度與熄火保險裝置相約的火種裝置

太空囊式燃氣烤肉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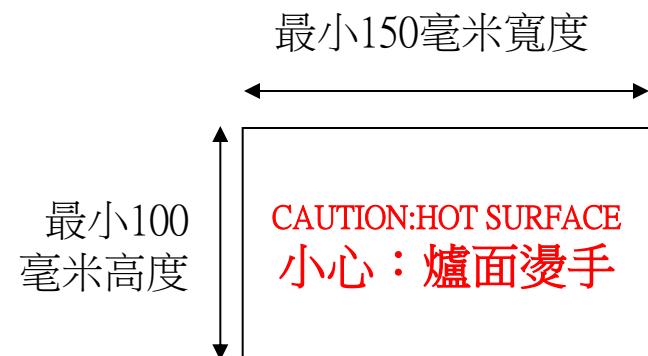
燃氣烤肉爐緊急步驟

1. 關閉損壞爐具的緊急開關總閥。
2. 打開所有門窗保持室內空氣流通。
3. 熄滅所有明火和不要操作電器開關，例如電燈電源、通風系統開關掣、電話與及流動電話。
4. 在現場之外，打999和聯絡以下負責保養的註冊氣體裝置承辦商盡快作出維修。

註冊氣體裝置承辦商名稱：_____

電話號碼：_____

- 以機械方式在烤肉爐的當眼位置永久貼上以鋼片製造的警告標籤，式樣如下：



*紅色的中英文字樣須最少50毫米高

氣體用具警告標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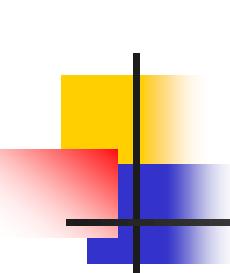
- 氣體用具應貼上適當警告標示，提醒使用者確保於使用氣體用具前，機動抽風系統已正常地操作



通風

- 應保持足夠通風（例如每小時20至40次換氣），以確保獲得新鮮空氣幫助燃燒和安全排去燃燒廢氣
- 如果自然通風不足夠或沒有新鮮空氣流通，則應採用機動通風方式。（確保氣體用具使用時，機動通風系統一定開動）
- 每1立方米石油氣至少需30立方米新鮮空氣以助燃燒，並會產生大約33立方米燃燒廢氣由廚房的抽氣系統排放至戶外





機動排氣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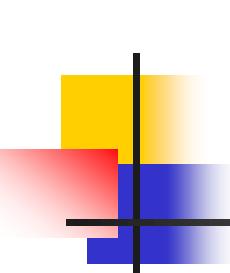
工作守則**GU12**：

(A) 一般規定

- 不論爐具接駁或不接駁機動排氣系統也適用

(B) 特殊規定

- 只適用於爐具接駁到機動排氣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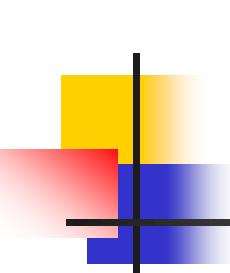


機動排氣系統

特殊規定

機動排氣系統要求

- 氣體工程承辦商應將氣體爐具、排煙要求、防火要求等資料通知通風系統承辦商或能勝任評估者，以便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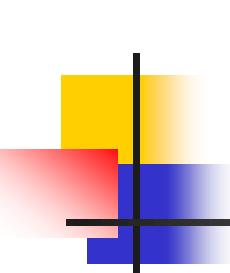


機動排氣系統

特殊規定

爐具要求

- 製造商證明爐具適合與機動排氣系統接駁
- 最好為專用接駁排氣系統型號，並按照安裝手冊妥善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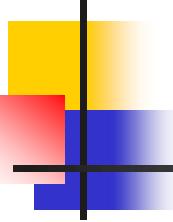


機動排氣系統

特殊規定

安裝要求

- 按照安裝手冊或安裝指引妥善安裝爐具
- 機動排氣系統，須有聯鎖裝置
 - 電聯鎖
 - 氣壓感應聯鎖（如系統有防火閘）
- 如有防火閘，則機動排氣系統應有裝置防止爐具廢氣溫度超過防火閘啟動溫度
- 機動排氣系統只應服務單一隔火間，不應穿過風室或與風室連接，並以抗火物料密封



符合規定證明書及完工證明書

- 適用於各類牌照申請中涉及的氣體裝置，如：食
物業牌照、旅館牌照、會社合格證明書、幼兒中
心註冊證明書及安老院牌照等
- 表示該氣體裝置已符合有關條例 / 守則、完成安
裝及投入運作
- 須將有關證明書、氣體裝置說明書，以及使用者
手冊等交付給食肆負責人或其代表，並保留兩年
內的工程記錄以供查閱。
- 應安排至少每12個月為該氣體系統進行安全檢查

符合規定證明書及完工證明書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有關使用氣體燃料（煤氣 / 石油氣）的食肆及工場牌照事

符合規定證明書
(新裝置或原有裝置改裝)

茲證明，有關下列申請：

(a) 申請*普通菜館牌照 / 小食茶館牌照 / 王麻食店牌照 / 食品製造廠牌照 / 供製麵包餅食店牌照 / 顯惡性行業牌照，或

(b) 中請批准在已領牌的*普通菜館 / 小食茶館 / 王麻食店 / 食品製造廠 / 供製麵包餅食店 / 顯惡性行業工場內對現有裝置進行改裝

(a) 而擬在 _____
_____ (地點或工場地址)

進行的所有氣體的*裝置 / 投入運作工程，可按照下列規例和守則的規定動工：

(i) 氣體安全(氣體供應)規則 (第 51 章)

(ii) 氣體安全(裝置及使用)規例 (第 51 章)

(iii)* 適用於煤氣 現行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 - 客戶服務工作守則。「用戶喉裝置」(HKCG/SER/OP6) 及「非住宅式氣體用具裝置」(HKCG/SER/OP8)

(iv)* 適用於石油氣 商業楼宇內作供應飲食用途之石油氣裝置規定(氣體應用守則之六)
中央管道式 石油氣廠室 # 動手推車
石油氣供應 瓶裝石油氣供應

公司名稱：_____

公司印章及簽署：_____ 註冊氣體工程 承辦商號碼：_____

電話：_____ 日期：_____

* 罷去不適用者
在適用的項目加上 ✓ 號

符合規定證明書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有關使用氣體燃料（煤氣 / 石油氣）的食肆及工場牌照事

完工證明書
(新裝置或原有裝置改裝)

茲證明：

(a) 關於在 _____
_____ (地點或工場地址)

與下列申請有關的所有氣體配件 (包括氣體工具)：

(i) 申請*普通菜館牌照 / 小食茶館牌照 / 王麻食店牌照 / 食品製造廠牌照 / 供製麵包餅食店牌照 / 顯惡性行業牌照，或

(ii) 中請批准在已領牌的*普通菜館 / 小食茶館 / 王麻食店 / 食品製造廠 / 供製麵包餅食店 / 顯惡性行業工場內對現有裝置進行改裝

(b) 業已按照下列規例和守則的規定 *安裝 / 或投入運作：

(i) 氣體安全(氣體供應)規則 (第 51 章)	(ii) 氣體安全(裝置及使用)規例 (第 51 章)
(iii)* 適用於煤氣 現行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 - 客戶服務工作守則。「用戶喉裝置」(HKCG/SER/OP6) 及「非住宅式氣體用具裝置」(HKCG/SER/OP8)	(iv)* 適用於石油氣 商業楼宇內作供應飲食用途之石油氣裝置規定(氣體應用守則之六) # 中央管道式 石油氣廠室 # 動手推車 石油氣供應 瓶裝石油氣供應

(c) 把裝置投入運作的日期：_____

負責進行工程的註冊氣體裝置技工姓名：_____

註冊氣體裝置技工號碼：_____ 註冊類別：* 5, 6, 7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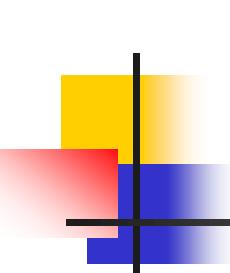
承辦工程的公司名稱：_____

公司印章及簽署：_____ 註冊氣體工程 承辦商號碼：_____

電話：_____ 日期：_____

* 罷去不適用者
在適用的項目加上 ✓ 號

完工證明書



註冊氣體工程承辦商名單

- 名單一：商業廚房氣體裝置（煤氣）
- 名單二：商業廚房氣體裝置（石油氣）
- 名單三：點心手推車供應及/或維修

市民可致電**1823**向電話中心查詢，或瀏覽機電工程署網頁**www.emsd.gov.hk**，以獲得有關資料。

完

